

包头市青山区志 (1991—2010年)

第二十篇

文化体育档案志

diershipian · wenhuatiyu dang'an shizhi

第一章 文化

第一节 机构

一、管理机构

1985年，青山区文化局（以下简称区文化局）成立，位于呼得木林大街六号街坊。

1987年，迁至文化路102号。

1991年，内设办公室。

1994年，撤销区文化局、体育运动委员会建制，合并成青山区文化体育工作委员会，行使原两机构职能。内设办公室、文化科、体育科、文化市场科。有工作人员13人。

1996年，按照《青山区党政机构改革方案》的具体要求，青山区文化体育工作委员会更名为青山区文化体育局（以下简称区文体局），内设办公室、文化股、体育股、文化市场管理股，核定行政编制4人。

2005年，文体局迁至建设路189号区党政大楼内办公。此情况一直延续至2010年。

二、事业单位

（一）文化馆

1991年，为区文化局所属股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内设办公室、美术部、文艺部。从1987年开始，为补充文化经费不足，走以文补文、以文养文的道路直至2004年。

1992年，改为差额拨款事业单位。

2005年，改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截至2010年，核定事业编制11名，在编11人。

（二）图书馆

1991年，为区文化局所属股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内设办公室、阅览部、外借部，核定事业编制15名。1997年，区图书馆楼建成，内设办公室、资源共享部、过刊与地方文献部、阅览部、采编部、外借部。核定事业编制15名。截至2010年均未发生变化。

（三）广播站

1991年，为区文化局所属相当股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1997年，划归中共青山区委（以下简称区委）宣传部新闻中心。

（四）文化稽查队

1996年，青山区文化稽查队成立，位于文化路102号。为区文体局所属相当股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1997年，核定管理人员2名。1999年，增加编制3名。2005年，迁至建设路189号区党政大楼内办公。

2008年，根据《内蒙古自治区事业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实施意见》（内施公发〔2006〕14号）文件精神，实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核定事业编制6名，有5人参加参公考试，合格后实行参公管理。12月，迁至大连新型逸民园26号。此情况一直延续至2010年。

（五）文物管理所

2008年10月，成立青山区文物管理所，为区文体局所属相当股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核定事业编制5名，位于建设路189号区党政大楼内办公。此情况一直延续至2010年。

第二节 公共文化设施

一、文化馆

1956年，青山区文化馆（以下简称区文化馆）成立，位于文化路102号。

1991年，文化馆设大型舞厅、电视厅、展览厅、排练厅、酒吧，是一个多功能的群众文化活动中心。

2000年，舞厅引进资金对外承包。

2005年，文化馆迁至建设路189号区党政大楼办公。设有4间办公室，各项活动的开展依托驻区企业和各街道办事处。

2008年，青山区文化活动中心在劳动路大连新型逸民园26号落成并投入使用，建筑面积3216.04平方米，设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展览室、多功能厅、活动室、书画室、舞蹈室等，功能齐全，成为政府面向社会开放的公共文化服务场所。此情况一直延续至2010年。

二、基层文化站（室）

1990—1997年，8个街道办事处相继建成文化站。

2008—2010年，21个农村相继建成草原书屋。

2009—2010年，青福镇、兴胜镇相继建成使用面积均达300平方米的乡镇综合文化站。

区属街道（镇）文化站、社区（农村）文化室，定期面向辖区群众开展丰富多彩的文化体育活动，其覆盖面达90%以上，发挥较好的社会效益。

三、影剧院

（一）包头市第一工人文化宫

1956年，建成并投入使用，位于钢铁大街1号，建筑面积19 200平方米，拥有坐席1106座，为包头市总工会所属相当科级公益性事业单位，有正式职工12人。

1999—2010年，每年都承办包头市各类大型文化活动，成为包头市大型文化活动的重要场所。2008年，成功举办奥运火炬传递的起点仪式。

（二）中核北方核燃料元件有限公司职工俱乐部

1964年，建成并投入使用，位于乌素图地区朝阳路南侧，占地面积5000平方米，隶属于二〇二厂工会（2007年更名为中核北方核燃料元件有限公司工会）。有正式职工23人。主要是为公司职工及辖区居民提供会议、演出、影视等服务的多功能大型文化场所。

（三）一机文化宫

1973年，建成并投入使用，位于自由路中段，建筑面积6000平方米，拥有座席1387个，隶属于一机厂工会（2000年更名为一机集团工会）。有正式职工10人。主要是为内蒙古第一机械制造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机集团公司）和社会各界提供会议、演出、影视等多功能的大型文化场所。

（四）北重文化宫

1984年，建成并投入使用，位于青山路5号，建筑面积6736平方米，拥有坐席近500个，隶属于二机厂工会（1999年更名为北重集团公司工会），有正式职工25人。主要是为北重集团公司提供会议、演出、影视的多功能大型文化场所。

四、图书馆

青山区图书馆（以下简称图书馆）成立于1979年，借用文化馆馆舍办公。

1997年，位于青山区繁荣道30号的新建图书馆楼落成，建筑面积1500平方米，内设办公室、外借部、阅览部、过刊部、共享部、采编部和拥有20台计算机的电子阅览室。采取调整服务窗口、改善服务手段、简化借阅程序、提高服务质量等措施，不断拓展场地和文献资源的利用率，在开展借阅服务的同时，经常开展现场书画会、图书馆服务宣传周、读者座谈表彰、讲座培训等活动，社会效益和影响力不断扩大。

2004年，建成青山区图书馆网站，配备3名工作人员进行管理、更新和维护。网站设文化动态、文化活动、馆藏资源、服务窗口、少儿园地等宣传窗口，为群众了解青山区文化工作及图书馆服务和资源提供方便快捷的途径。每季度出版一期《青图信息》，将国家的文化政策、共享工程资源、社会热点问题、新书介绍推荐给有关领导、有关部门和人民群众，收到较好的宣传效果。同年，被文化部评为“国家一级图书馆”。

2005年，被文化部正式命名为“国家一级图书馆”。

2006年，被自治区评为“十佳图书馆”。

2005—2008年，年均接待读者达8万人次，图书流通达10万册次。

2009年，在原址进行扩建；2010年完成扩建改造，面积达到4300平方米，服务窗口增至13个，同时完成馆藏书目等6个数据库的建库任务，新购置电子期刊、电子报纸等数字资源库，实现图书馆现代化和数字化的跨越发展。

2010年，在全国公共图书馆第四次评估定级中，再次被文化部评为“国家一级图书馆”。

第三节 群众文化

一、群众业余文化活动

区文化馆利用自身优势举办声乐、器乐、舞蹈、美术等各类青少年基础培训班，并定期举办各类文化活动，组织开展文艺团体进社区活动。举办歌咏比赛、书画作品展、老年健身操比赛、老年交谊舞比赛。极大的丰富职工、社区居民的业余文化生活。

1991年，举办青山地区庆“七一”歌咏比赛。9月，举办青山区职工文艺汇演。

1992年，被国家财政部、文化部授予“以文补文”先进集体称号，并获得“金马奖”。

1993年，被国家文化部授予“文明娱乐厅”称号，并颁发铜匾及荣誉证书。9月，被国家文化部评为“标准文化馆”。

1993年，举办青山地区首届业余歌手卡拉OK大奖赛并协同包头二电厂联合举办“纪念毛泽东诞辰100周年”书画作品展。

1996年，区文化馆举办“白铭先生诞辰70周年个人画展”，中共包头市委（以下简称市委）常委胡忠等出席开幕式，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贾才亲自从呼和浩特市赶来祝贺并和白铭先生交谈留念。8月，举办“青山书画院书画作品展”暨抗震救灾义卖作品活动，将义卖所得5000元捐赠青山区民族路小学。

1999年，在包头市消夏文化节活动中获评“优秀组织奖”。

2000年，区文化馆档案验收晋升为机关档案工作目标管理自治区一级标准。

2001年，区文化馆创作的少儿舞蹈节目参加包头市少儿艺术节活动，获得三等奖，文化馆获评优秀演出单位。同年8月，在包头市第九届运动会开幕式中，区文化馆编导的大型艺术团体操《奋进》获得“优秀表演奖”。

2002年，区文化馆组织20多幅美术作品参加自治区举办的西部地区美术作品展，获得“三等奖”。

2005年，青山区被文化部命名为“全国文化先进县”。

2008年，文化馆在包头市“百百工程”（百项群众创意、百万群众参与的文化活动）群众文化活动中，获得“优秀组织奖”，并被命名为“百百工程”包头市群众社会文化活动首批文明活动场地。同年，文化馆将零散的票友组编成青山剧社，有京剧、晋剧、河北梆子、二人台四个剧种，票友100余人，其中既有85岁高龄的老者，又有10岁的儿童。

2009年，文化馆组织彩虹舞蹈团参加“爱我中华”中华全国社区文艺汇演活动，获得“优秀组织奖”。6月，开展《国粹进校园》活动，青山剧社10多位演员参演；市委书记视察文化馆。12月，内蒙古自治区党委书记胡春华等视察文化馆。

2010年，文化馆组织由49名少儿学员组成的两支排舞队参加“草原生态乐活营在鄂尔多斯全健排舞邀请赛”，均获得大赛“二等奖”。同年，文化馆被文化部命名为“国家二级文化馆”。

二、消夏文化活动

1986—2008年，青山区每年举办一届消夏文化节，由文体局牵头，各基层文化站选派节目参演，节目有社区居民自编自演的歌舞、相声、太极拳、武术等，还有露天电影，参加表演的演员下至几岁的孩童，上至70多岁的老人。文化节丰富人民群众的业余生活。

2009年，为更好地体现地区文化活动特点，包头市将“消夏文化节”正式更名为“鹿城文化艺术节”。同年，为突出青山区兵工文化的特色，举办“第二十四届鹿城文化艺术节暨青山区首届兵工艺术节”。截至2010年，连续举办25届。

三、元宵文化活动

青山区每年都要开展庆元宵文化活动。2009年，青山区人民政府（以下简称区政府）定于农历正月十五为“青山区鹿城元宵文化节”。2009—2010年，文体局将节日前后的所有文化活动进行统筹安排。集中在街头进行传统的大型群众艺术形式表演，有踩高跷、划旱船、大头宝宝、二鬼摔跤等百姓喜闻乐见的传统节日，还有群众自发组织的老年空竹队、秧歌队、现代舞蹈队等文艺表演。

观花灯是元宵夜晚一项重要的活动。每年从正月十三到十五，各大企业门前及主要干道布满展示自己企业文化的各式花灯，异常红火热闹。为节日带来浓郁的喜庆氛围。

焰火晚会，是元宵夜晚引人注目的一道风景。每年正月十四到十六，区政府、一机集团公司、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重集团公司）的上空随着声声巨响绽放出花团锦簇五彩缤纷的焰火，吸引南来北往的群众驻足观赏，交口称赞。

四、社区文化活动

2001—2010年，青山区连续举办10届社区文化活动，区文化馆每年6—9月，都要牵头组织社会各类民间艺术团队，深入广场、社区、农村、学校、部队、老年公寓等场所进行公益性演出，节目贴近百姓，贴近生活，受到人民群众的喜爱和欢迎。

五、公园文化活动

随着全民健身和广场文化活动的兴起，人民群众参与文体活动的热情日益高涨。青山区众多的广场、公园，成为人们健身和娱乐的重要场所。每天早晨及傍晚劳动公园都活跃着一个近百人的中老年合唱团，他们每天聚集在公园人工湖畔，歌唱人们的幸福生活和祖国的繁荣昌盛，被人们亲切地誉为“幸福园”；东风公园里常年活动着一些地方戏迷，吹拉弹唱声不绝于耳，愉悦群众身心，被人们亲切地誉为“戏曲园”；迎宾公园、团结广场常年活动着几支健身秧歌队伍，用优美的舞蹈抒发情怀，公园被人们誉为“秧歌园”；幸福广场聚集一些风筝爱好者，他们以放风筝交友、健身、娱乐，被人们亲切的誉为“风筝园”；北方广场常年活动着一支太极队伍，老师在认真地传授太极技艺，学员在认真地倾听每一个要领、练习每一个动作，被人们誉为“太极园”；乌素图广场活动着一支中老年健身队，他们为自己取了一个响亮的名字叫“枫叶健身队”，太极拳、太极剑、太极扇、健身球、健身气功、健身秧歌都是他们的健身项目，被人们誉为“健身园”。

六、电影放映活动

从20世纪90年代中期开始，青山区实施送电影进农村活动，并不断普及和扩大，发展到2010年，每年为全区的21个农村送电影252场，基本保证每个农村、每月能够看上一场电影，电影的资源量和更新程度也发生较大的变化，送电影进农村的文化惠民举措受到农民朋友的普遍欢迎。

第四节 文艺创作

2007—2010年，青山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会员参加国家级、自治区级文化活动共获

国家级大奖5项，10人获奖。获自治区级奖励5项，13人获奖；获自治区“五个一工程”奖2项，4人获奖；获自治区九届文学创作“索龙嘎”奖1项；获自治区第九届文学艺术创作“萨日纳”奖2项，3人获奖；作家许淇、剧作家闫甫获内蒙古自治区文学艺术杰出贡献奖。获得包头市“五个一工程”奖9个，获文艺振兴奖22个。2009年，有46人获包头市文学艺术成就奖，其中，书画类有马自强、杨森茂、马沛成、刘文奇、翟占飞、张育文、闫汝勤、王宏才、刘在田、麻天佑、王德荣、郭旗12名；音乐舞蹈类有关益全、王星铭、何仲涛、傅春祥、柳恩深、严清和、薛俊莲、李迎春8名；戏曲影视类有闫甫、张景亮、郭长歧、张我愚、李瑛、张青、李瑞、李野、魏少如、崔九华10名；文学及评论类有许淇、梁立东、马宝山、王维章、张福勋、王彦耘、张崇溶7名；摄影类有王书墉、李雅冉2名；曲艺及民间艺术类有陈福良、张振文、史银堂、王成训、曹银凤、乔俊英、王福元7名。

2007—2009年青山区主要文学艺术创作获奖作品表

表20-1-1

创作名称	类别	作者	获奖名称	获奖时间
书法作品	书法	吕常发	第三届金鼎奖全国书法美术大展赛金奖	2007年
《丁新民和他的民工兄弟》	报告文学	马宝山	第十一届全国“五个一工程”奖	2008年
《素描六十年代的蒙古高原》	油画	苗景昌	入选“第十一届全国美展”	2009年
《阳光》	国画	刘亮	入选“第十一届全国美展”	2009年
《美丽草原》	油画	李旺平	入选“第十一届全国美展”	2009年
《牧马》	油画	程非	入选“第十一届全国美展”	2009年
《深秋》	水彩	丁晓辉	入选“第十一届全国美展”	2009年
《包头美如一枝花》	诗歌	张继钜	全国词曲金奖	2009年
《草原来的姑娘》	歌曲	柳恩深 梁恒杰	第八届“奥运之春·中国民歌十大金曲”金奖	2008年
《草原来的姑娘》	歌曲	柳恩深 梁恒杰	第十届内蒙古自治区“五个一工程”奖	2009年
《青石沟》	广播剧	张我愚 张宏宇	第十届内蒙古自治区“五个一工程”奖	2009年
《草原来的姑娘》	歌曲	柳恩深 梁恒杰	第九届内蒙古自治区艺术创作“萨日纳”奖	2009年
《暖雪》	漫瀚剧	张景亮	第九届内蒙古自治区艺术创作“萨日纳”奖	2009年

续表一

创作名称	类别	作者	获奖名称	获奖时间
《篆刻》	书法	孟德乡	第九届内蒙古自治区艺术创作“萨日纳”奖	2009年
《札木合形象简论》	评论	王素敏	第九届内蒙古自治区文学创作“索龙嘎”奖	2009年
《大爱无边》	歌曲	王星铭	包头市第六届“五个一工程”奖	2008年
《词牌散文诗百阙》	图书	许 淇	包头市第六届“五个一工程”奖	2008年
《文艺论衡》	评论	张 伟	包头市第六届“五个一工程”奖	2008年
《包头是我家》	歌曲	王星铭曲	包头市第六届“五个一工程”奖	2008年
《欢聚那达慕》	歌曲	李红梅曲	包头市第六届“五个一工程”奖	2008年
《春雨来了》	歌曲	何仲涛曲	包头市第六届“五个一工程”奖	2008年
《吹起控烟的号角》	歌曲	谭士俊曲	包头市第六届“五个一工程”奖	2008年
《草原来的姑娘》	歌曲	柳恩深 梁恒杰	包头市第六届“五个一工程”奖	2008年
《春满鹿城》	歌曲	刘慧荣曲	包头市第六届“五个一工程”奖	2008年
《艺术品论稿》	评论	杨森茂	包头市第八届文艺振兴奖一等奖	2008年
《青山青，黄河黄》	小说	马宝山	包头市第八届文艺振兴奖二等奖	2008年
《二人台文化艺术研究》	理论	马春生 李红梅	包头市第八届文艺振兴奖二等奖	2008年
《一个人的时代》	文集	傅 民	包头市第八届文艺振兴奖二等奖	2008年
《昭君出塞》	小说	胡 刃	包头市第八届文艺振兴奖二等奖	2008年
《梅花诗话》	评论	张福勋	包头市第八届文艺振兴奖二等奖	2008年
《文艺散论》	评论	王彦耘	包头市第八届文艺振兴奖三等奖	2008年
《情绪》	小说	肖 宁	包头市第八届文艺振兴奖三等奖	2008年
《童年组诗》	诗歌	张继钜	包头市第八届文艺振兴奖三等奖	2008年
《我的草原》	歌曲	关益全曲	包头市第八届文艺振兴奖一等奖	2008年
《你的美名天下流》	歌曲	王宝柱 高建国	包头市第八届文艺振兴奖三等奖	2008年

续表二

创作名称	类别	作者	获奖名称	获奖时间
《蒙古族炼钢工人》	歌曲	张建中 严清和	包头市第八届文艺振兴奖三等奖	2008年
《腾飞》	舞蹈	郭冬梅	包头市第八届文艺振兴奖二等奖	2008年
《素描山水》	油画	苗景昌	包头市第八届文艺振兴奖一等奖	2008年
《马背人家》	国画	刘 亮	包头市第八届文艺振兴奖一等奖	2008年
《书法作品》	书法	孙万利	包头市第八届文艺振兴奖一等奖	2008年
《孟德乡篆刻选刊》	篆刻	孟德乡	包头市第八届文艺振兴奖二等奖	2008年
《书法作品》	书法	王春和	包头市第八届文艺振兴奖二等奖	2008年
《母爱》	摄影	李镇西	包头市第八届文艺振兴奖一等奖	2008年
《决胜瞬间》	摄影	王书壖	包头市第八届文艺振兴奖一等奖	2008年
《龙脉》	摄影	王利刚	包头市第八届文艺振兴奖二等奖	2008年
《后山老大》	面塑	王富荣	包头市第八届文艺振兴奖二等奖	2008年
《爬山歌》	民歌	张怀贵 杜 华	包头地方小戏环保主题优秀获奖作品 三等奖	2009年
《新农村建设掀高潮》	民歌	高 华 张继钜	包头地方小戏环保主题优秀获奖作品 三等奖	2009年
《城中别墅》	二人台	王思源	包头地方小戏环保主题优秀获奖作品 优秀奖	2009年
《推车》	二人台	吕常发	包头地方小戏环保主题优秀获奖作品 优秀奖	2009年
《好政策让咱心里头醉》	山曲	王成训	包头地方小戏环保主题优秀获奖作品 优秀奖	2009年
《草原的呼唤》	歌曲	张怀贵	包头地方小戏环保主题优秀获奖作品 优秀奖	2009年
《水调歌头赞环保》	歌曲	李振兴	包头地方小戏环保主题优秀获奖作品 优秀奖	2009年
《十唱农村环境保护好》	二人台	高 华 张继钜 张怀贵	包头地方小戏环保主题优秀获奖作品 优秀奖	2009年

第五节 文物保护

一、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2006年，区文化馆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以下简称非遗）保护工作。7月，区非遗普查小组成立。8月19日，举办青山区非遗普查培训班。

2006—2007年，区文化馆全面开展非遗普查工作，共收集整理非遗线索8项。

2007年，区委、区政府制定《青山区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申报评定暂行办法》。

2008年，在区文化活动中心建立非遗展厅，展出青山区非遗保护项目代表作品100余件。同年，文化馆组织非遗类的刺绣、剪纸、面塑、糖塑作品参加包头市第八届“社区之光”非遗作品展，4项非遗作品全部获奖。传统美术类糖塑、面塑项目列入青山区第一批县级非遗项目名录和包头市第一批市级非遗项目名录。10月，成立青山区非遗评审委员会。

2009年，区文化馆在二楼非遗展厅承办包头市非物质文化遗产展。8月，糖塑、面塑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列入第一批县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9月，区文化馆组织面塑、糖塑项目传承人参加包头市“百百工程”大型现场展示活动。10月，面塑、糖塑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列入第一批包头市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行列。

2010年，文化馆组织面塑、糖塑项目传承人参加“全国第五个文化遗产日”宣传活动。9月，传统美术类核雕、麦秸画、根雕项目列入区第二批县级非遗项目名录。

截至2010年底，青山区共有两项列入包头市级非遗项目名录、五项列入区级非遗项目名录、两名传承人列为包头市级代表性传承人。

二、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

根据区政府关于批转青山区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方案的通知，切实开展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区政府责成文体局以及文物管理所负责普查工作的日常组织工作和当地文物普查工作的具体实施。2009年3月，成立区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队。2009年，调查登记不可移动文物53处，其中古遗址36处，古建筑3处，石窟寺及石刻2处，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12处。

2010年，青山区文物普查工作顺利通过自治区专家组的审核验收。区文物管理所被评为包头市实地调查阶段先进集体。

三、文物古迹

（一）战国赵长城遗址：位于兴胜镇和青福镇各村沿线，约近20公里。赵长城为战国时期的赵国修建，至今已有2300多年历史，是国家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二）包头市第一工人文化宫：位于区境钢铁大街1号，始建于1956年，1958年建成投入使用。1987年进行抗震加固。1997年扩建东附楼。2005年进行内外装修，占地面积2.03万平方米，建筑面积1.92万平方米，是包头市政治文化活动中心，也是全市职工业余文化休闲的主要场所。

（三）青山宾馆1号楼：位于青山宾馆西北角，始建于1957年，1959年建成。该

楼是包头市政府在20世纪50年代设计、建造的，占地约5000多平方米。曾经接待过周恩来总理一行，现存有周恩来总理当年使用过的写字台、椅子和双人床。该楼“回型”长廊中悬挂有周恩来、邓小平、叶剑英、林彪等人下榻时的珍贵照片。

（四）北方兵器城：位于兵工路，占地面积24.8万平方米，2004年开放。由东区、西区、中区组成。中区有海、陆、空各类代表性武器装备43门（架、辆），并建有吴运铎事迹展览馆，正门设在北面，东西两面建有侧门。

（五）贵溪沟碑亭遗址：建于清代，位于兴胜镇二相公村北约10余公里，在贵溪沟源头坐北朝南的半山腰，当地村民讲述该遗址原来是一座庙。

（六）电建三公司毛主席塑像：位于呼德木林大街西侧，内蒙古电三建公司（原内蒙古安装工程公司）院内。始建于1968年，塑像用白色石膏雕塑而成，呈挥手立式，高约7米，基座表层为大理石，高约2.7米，四周为台阶，长约12米，四角分别立有高约1米、宽约2.5米的平台，呈正方形。毛主席像面东而立，背对电建三公司。

（七）二〇二厂中核宾馆：位于二〇二厂公园路中段，原名为专家招待所，建于1960年，当时由前苏联专家设计并居住，20世纪60年代后二〇二厂改做内部招待所。1980年后，更名为中核宾馆，并重新进行装修和添置设备，具备一定接待水平。

（八）二〇二厂毛主席塑像：位于二〇二厂朝阳路北乌素图广场中央，北面紧邻乌素图兴胜、团结街坊，始建于1968年。塑像用白色石膏雕塑而成，底座为咖啡色大理石，呈挥手立式，高约7米，基座3阶，高约3米，长、宽各12米，外围用1.5米高的铁栅栏围护。

（九）一机厂毛主席塑像：位于一机集团公司正门内80米，1969年建成。塑像面南背北用白色石膏雕塑而成，高约7米，红色基座高3.3米，宽2.8米，共9个台阶，占地约200平方米，从地面到顶端12.5米。

四、文物宣传、普查

青山区为加强文物保护，继承中华民族优秀历史文化遗产，对不可移动的文物划定保护范围，作出标志说明，配备专人负责管理。

全国第三次不可移动文物普查期间，利用每年的“5·18”博物馆日与“文化遗产日”，将宣传工作与文物调查工作相结合，通过悬挂宣传标语、展出展板、散发传单等方式向广大群众进行文物知识与《文物保护法》的宣传。通过宣传活动，使广大群众充分了解保护文物的重要性，提高群众保护文化遗产的意识，积极提供文物线索，为实地开展文物普查工作奠定基础。

第六节 文化市场管理

1996年，成立青山区文化稽查队。

1997—2010年，区文体局先后制定《文化市场政务公示制度》、《责任倒查追究制度》，与执法人员签订目标责任状，明确职责，实行分片管理，做到目标到人，责任到人。通过每年集中年检换证，对文化市场经营人员进行专题培训等方法，全面提高广大

经营者守法经营意识。

2000年，成立区“扫黄打非”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协调全区扫黄打非统一行动，对全市收缴的非法出版物集中保管、统一销毁，对重大案件跟踪督办。

2002年，因受到网络的冲击，音像制品放映逐渐退出市场，青山区文化稽查队不再审批设立经营性音像制品放映单位，并在5年内全部关闭。从2002年到2009年期间，音像制品经营店减少90%，传统音像制品已到衰退时期。

2005年，按照包头市统一规定，青山区所有网吧全部安装“净网先锋”，通过互联网在线进行管理，防止违规经营行为及未成年人进入场所。同年，区文体局被评为包头市文化市场管理创新单位和自治区“扫黄打非”集中行动先进集体。

截至2010年，全区共有图书、音像、软件零售场所132家，规模较大的有草原书店、大众书店，海河音像，九星电子城软件市场等。

第七节 旅游业

一、旅游资源

赛汗塔拉公园：1994年，《建设赛汗塔拉公园的决议》通过包头市十届人大二次会议，市政府将其列为包头市21世纪经济发展的重要内容。2001年，又将其列入包头市形象工程并开始实施基础设施建设。赛汗塔拉蒙语意为美丽的草原，位于青山区建设路南，总面积近万亩，拟建设为以“民族文化博览、民族体育竞技、休闲度假、天然湿地、草原风光、生态科普”为特点的城中草原，在全国也是独具特色。园内有大小不一的蒙古包30余顶、跑马场、射箭场、摔跤场、火台，与牛、马、骆驼、羊、鹿、野兔、雉鸡等动物构成了返璞归真、极具草原特色的自然景观。蕴含着极其浓厚的蒙古族餐饮、服饰、游乐、民族歌舞、草原婚礼、礼仪接待等文化内涵。交通四通八达，是鹿城包头的草原旅游胜地。随着2008年区划调整，赛汗塔拉公园划归九原区管辖。

北方兵器城：位于青山区厂前路南，由北方重工集团投资1700万元兴建，是西部地区最大的军工旅游景区。2004年8月，正式对外开放，占地约270亩，其中绿化面积6万平方米，水域面积2万平方米，硬化面积3.2万平方米。整体工程由地面常规重武器陈列区和地下常规轻武器展区组成。兵器城以“传播军工文化，体现休闲娱乐”为主题，展示华夏先进的军事文化、北重集团几代人为国防事业作出的突出贡献，同时也展示包头市工业强市的亮丽风采，不仅是青少年爱国主义和国防科普教育基地，也是军工旅游、红色旅游景点。

2006年，被评为国家4A级旅游景区。

2007年，被国防科委命名为全国首家“军工文化教育基地”。

2008年，成为首批内蒙古国防教育基地。

截至2010年，共接待游客800余万人次。

二、旅游服务与管理

2009年，突出重点，全力打造兵工游、农业观光游、商务购物游等特色旅游。

兵工游为基础。在北方兵器城扩建游客服务中心，满足游客咨询投诉、旅游购物、导游预约、导览查询、影视欣赏等需求。强力打造北方兵器广场旅游线、北方奔驰汽车产业工业旅游线、北方重工工业旅游线、工业园区旅游线等精品旅游线。

开发农业观光游。利用便利的交通条件和错落有致的自然村大力发展农业观光游，重点打造农家乐的旅游模式。开发东达沟生态旅游综合性建设项目，大力发展养殖业，同时通过种植经济树木、建设花果山实现果园经济，打造原生态旅游，把东达沟建设成包头市新的农业特色旅游景点。

发展商务购物游。万达广场、沃尔玛商务区、九星电子商务区、国际会展中心、幸福路步行街、地下商城的建成及文化路商业街的完善为青山区发展商业购物旅游带来契机。

第二章 体 育

第一节 机 构

1991—1994年，青山区体育运动委员会一直延续和青山区体育场共有管理。

1994年，青山区编制委员会决定撤销青山区文化局和青山区体育运动委员会建制，将两机构合并为青山区文化体育工作委员会，行使原两机构职能。青山区体育场纳为青山区文化体育工作委员会所属相当股级事业单位，办公地址在幸福路甲3号街坊，占地面积3000平方米。

1996年，根据《青山区党政机构改革方案》，撤销青山区文化体育工作委员会，组建区文化体育局（以下简称文体局）。青山区体育场为区文体局所属相当股级事业单位，人员编制5名。

2004年，青山区体育场被置换，截至2010年未建新体育场。

第二节 设施经费

一、体育设施

1994年，天外天大酒店的配套设施游泳馆建成，场地面积200平方米。同年，满都拉游泳馆建成，场地面积1662平方米，内有可以承接国家比赛的比赛池和戏水池。

2003年，第五次全国体育场地普查后，青山区有各类体育场地401个，其中，标准体育场地289个，非标准体育场地112个，占地面积616 583.46万平方米。人均占有体育活动场地1.47平方米。

2005年，在青福镇阳光公园内投资新建室外网球场3片，高尔夫球场1个，羽毛球馆1

个（内有24片场地）。同年，区老干部活动中心建成使用，占地面积6000平方米，内设棋牌室、乒乓球室、健身房、羽毛球房、多功能室、阅览室和书画长廊。

2006年，内蒙古一机厂新世纪宾馆建成配套设施——游泳馆，其泳池场地面积360平方米。

2008年，香格里拉大酒店建有面积490平方米的游泳池和400平方米的健身房。

2009年，富强路街道办事处锦林社区建成健身俱乐部，占地面积280平方米，内设19种健身设施。体育俱乐部还包括锦林社区活动中心，占地面积1200平方米，内设瑜伽馆、乒乓球室、棋牌室、沙壶球室及室外网球场。

2005—2010年，在街道社区内安装健身路径21条，168件健身器械。2010年，投资10万元，在兴胜镇建立面积1200平方米的农牧民小型户外运动健身中心，内有篮球场、羽毛球场、乒乓球室以及户外健身器材。同年，青山宾馆建成面积600平方米的游泳池。

二、体育经费

1997—2010年，每年青山区投入体育人口经费4万元。

2001—2010年，每年包头市体育彩票公益金返还5万元作为体育经费的投入。

2002年，青山区投入10万元，承办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届运动会。

2006年，青山区投入10万元，承办内蒙古自治区第十一届运动会。

2008年，青山区投入45万元承办奥运火炬传递起点活动。

第三节 群众体育

一、体育协会

1991—2010年，为加强群众体育运动，带动全民健身热潮，一机集团公司、北重集团公司、国营二〇二厂等单位相继成立体育协会。

1993年，一机集团公司网球队成立。

2006—2010年，老年体育协会换届，成立门球、象棋、乒乓球、风筝、羽毛球、太极拳、械等专项老年体育协会13个，有会员3200人、三级社会体育指导员280人、文体活动队伍190支。

二、武术之乡

1991年，随着武术运动的普及，习武人的增加，青山区体育运动委员会上报申请“国家武术之乡”称号。

1992年，青山区获得国家体育总局授予的“武术之乡”称号并颁发牌匾。

2003年，青山区组队参加“庐山杯”第四届全国武术之乡武术比赛，获得团体第六名。

2009年，青山区武术代表队参加在江苏省太仓市举办的“全国农民武术比赛暨第七届全国武术之乡武术套路比赛”，获得优异成绩。

2010年，青山区代表队在陕西宝鸡举办的第八届全国武术之乡比赛中，获4个一等奖、5个二等奖，实现历年武术之乡比赛的成绩突破。

三、全民健身

为了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的全民健身意识，经常在各企事业单位和社区开展趣味运动会，进行广播操、健身操及各类体育竞赛运动，使全区体育工作得到长足发展。

1991—1995年，青山区体育运动委员会每年在区体育场举办老年人太极拳、剑比赛和区职工篮球赛。

1993年，一机集团公司网球专项运动队在第七届全国运动会中被国家体委评为“全国体育先进集体”。

1995年，成立《全民健身计划纲要》领导小组，举办庆祝“五一”、“五四”区属单位体育竞赛活动。

2000年，全区登记在册的体育活动辅导站共有55个。

2008年，北京奥运火炬接力在青山区传递，青山区作为奥运火炬接力赛点，有2600人参加活动。

2009年，青山区开展庆祝国庆60周年暨第一个全民健身日活动启动仪式。

1998—2000年，区文体局和青山区足球协会共同举办三届“足协杯”职工足球比赛；在青山区灯光篮球场举办全区职工篮球赛和太极拳、剑比赛，每年参加各类比赛的运动员有6000人。

2000—2005年，每年由一个办事处承办社区趣味运动会，各街道办事处、社区有340人次参加。

2006—2010年，青山区老年文体协会的太极拳队、木兰拳队、武术协会以及老年腰鼓队、健身操队组织千名老人在社区、广场和公园里进行表演，活动40次，参与人数由6000人增至20 000人。

2008—2010年，青山区老年体育协会与区文体局举办老年人运动会。每届运动会都有20支代表队、近千名的老年人积极参加。截至2010年，青山区老年体育协会有体育专业协会13个、会员3000人、三级指导员102人、文体队伍190支。

2010年，青山区被国家教育部授予“全国阳光体育先进县”称号；区文体局被包头市评为“群众体育先进单位”。

四、体育指导员

随着社会各界锻炼活动人数、队伍的不断壮大，需要更多的社会体育指导员来进行组织管理、技能传授和体育锻炼指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体育指导员技术等级制度》，2005年，全区开始推行《社会体育指导员技术等级制度》。

2005—2010年，每年举办一期有30余人参加培训考试的三级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班，并组织体育指导员参加包头市二级、内蒙古自治区一级和国家级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

2007年，区文体局和包头师范学院体育学院开展百名大学生担任社区体育指导员活动，共有113名大学生在77个社区担任体育指导员。

截至2010年，全区已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376名，其中，国家级社会体育指导员1人、一级社会体育指导员16人、二级57人、三级302人，万人拥有率为8.26。建成体育辅

导站点96个，为全民健身活动的开展开辟广阔的空间。

第四节 竞技体育

一、学校体育

1990—1995年，北方重工业集团第四中学（以下简称北重四中）、包头市第四中学（以下简称包四中）被命名为自治区“体育传统项目先进学校”。截至2010年，青山区具有传统项目的中小学校12所。其中，市级传统项目学校7所，自治区级3所，国家级2所。

1993年，包四中组建田径队。

2000年，北重四中成立乒乓球特色学校。同年被命名为自治区义务教育示范学校、包头市精神文明单位。

2002年，北重四中乒乓球队代表包头市和二机教育处参加包头市第九届和自治区第九届运动会，均获团体第一名。

2005年，北重四中被评为内蒙古自治区暑期中学生社会实践“四个一”先进单位、市“贯彻体育工作条例”先进集体。

2006—2008年，青山区各类体育比赛成绩突出，每年各类比赛获市级以上荣誉有200人次。

2006—2012年，北方重工业集团第三中学（以下简称北重三中）武术队在自治区武术比赛中连续5年获得团体冠军。

2007年，北方重工业集团第六小学（以下简称北重六小）在自治区青少年武术比赛中获得集体项目一等奖、儿童组团体第一名。

2009年，北重六小参加自治区“体彩杯”青少年武术比赛，获得集体项目一等奖。

2009年，包头市科技少年宫武术代表队的53名运动员在自治区青少年武术比赛中，获拳术、短器械、长器械、传统拳术、传统器械、对练6个类别93项奖项，其中：获得金牌24个、银牌15个、铜牌15个、第四名16项、第五名12项、第六名9项，包头市科技少年宫武术队获得两个集体项目一等奖。

截至2010年，青山区学校的体育工作顺利达标，小学、中学、高中平均达标合格率为97.2%，优秀率为17.1%。

二、人才培养

1995—2010年，包四中体育特长生参加自治区、包头市各级比赛，共有82人获得国家二级运动员证书，64人被高等体育院校和综合类院校录取。

2006—2008年，青山区各类体育比赛成绩突出，每年有200人次获市级以上荣誉。

2009年，内蒙古一机集团第一中学（以下简称一机一中）开办青少年体育俱乐部，以一机一中为龙头带动周边学校的学生积极主动参与体育活动，积极引导、规范少年体育俱乐部的活动，逐步提高学生体育运动技术水平，培养和选拔具有体育特长的体育骨干和后备人才，向高等院校以及专业队输送不少优秀体育人才。

第三章 档案

第一节 机构

1991年，青山区档案局（馆）（以下简称区档案局、区档案馆）延续实行1987年档案局（馆）一套人马，两个牌子归口管理。2005年，档案局（馆）随区人民政府整体搬迁至建设路189号。

1991年，档案馆晋升为内蒙古自治区三级档案馆。

1993年，档案馆晋升为内蒙古自治区二级档案馆。

1995年，档案馆晋升为内蒙古自治区一级档案馆。

1997年，根据《关于印发青山区档案馆“五定方案”的通知》（青机编发〔1997〕7号）文件精神，确定区档案馆为区人民政府直属、局馆合一的正科级事业单位，挂青山区档案局牌子。内设办公室，管理利用股，核定事业编制8名。

1999年，档案馆晋升自治区特级档案馆。

2003年，档案局进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8名工作人员通过公务员考试。

2008年，经上级部门批准，区档案局被批准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单位，核定编制8名，实有在岗人数为12人。同年，档案馆晋升为国家二级综合档案馆。

2010年，区档案局实有在岗人数增至13人。

第二节 馆藏档案

区档案局（馆）馆藏档案资料主要来源于各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办事处、镇的档案材料。

馆藏档案资料由馆藏档案和馆藏资料两部分组成。馆藏档案包括文书档案、会计档案、婚姻档案、声像档案、科技档案、专门档案六大门类；馆藏资料包括公共图书、文件汇编、报纸、期刊、特种载体资料等；依据档案保管期限的划定要求，馆藏档案又分为永久、长期、短期三种保管期限。

1991年，全宗单位增加，馆藏档案的数量、门类开始逐渐增多。

1995年，区档案局（馆）有全宗单位56个，总馆藏量为30 256卷（册）。

1999年，全宗单位增至67个，馆藏档案总量达40 955卷（册）。

2002年，文书档案进行立卷改革，由以卷归档改为以件归档，馆藏总量为48 712卷（件）册。

2006年，增至70个全宗单位，馆藏档案总量为102 857卷（件）册。

截至2010年，档案局（馆）有馆藏80个全宗单位，馆藏档案资料总数为134 279卷（册），其中馆藏档案总数为123 254卷（件），馆藏资料总数为11 025册（件）。馆藏档案中：文书档案50 649卷（件），婚姻档案70 670卷，声像档案228卷（盘）（照片1030张、录相带6盒），科技档案181卷，专门档案1526卷。馆藏资料：公共图书855册，文件汇编1195册，报纸3828件，期刊5037册，特种载体资料110册（件）。其中永久保存30 678卷（件），长期保存82 986卷（件），短期保存9590卷（件）。

这些档案记载反映青山区自建区后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等各项事业的发展历程。

第三节 档案管理

一、档案的接收、整理

1991年，区档案馆对《档案资料接收单位序列表》重新调整，扩大接收范围，完善档案接收与移交手续。并要求各单位档案保存满10年必须按序列表要求移交至区档案馆。同年，区档案馆接收档案163卷。

1996—2008年，区档案局根据工作需要和实际情况，开展序列表外的档案接收征集工作。

1996年，包头市发生6.4级地震，区档案局接收文书档案140卷，地震文书档案63卷，地震照片2013张。

1998年，区档案局创办爱国主义教育基地，面向全区进行各类档案资料的征集接收，特别是具有代表性的科研、教育、卫生、文化及本地区重大活动档案和名人、名产、名胜等特色档案的接收征集。共征集回各门类、载体档案8万余卷（件），其中文书档案4567卷（件），重大活动照片近2000张，光碟12张，图书资料、文件汇编、画册牌匾75 647件（册）。

1999年，根据《档案工作通则》和《机关档案工作业务规范》的要求，区档案局结合档案工作的实际情况，确定档案接收工作按照每五年一次，接收保存十年左右的各单位档案。

2002年，青山区进行机构改革，区档案局接收计划经济贸易局、街企局、体改办、商务局、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爱卫办、物价局7个撤并单位的文书、科技、会计、声像等各门类档案3814卷（册）。

2003年，依照接收序列要求，接收回9个到期应入馆单位的档案1107卷；接收“非典”期间形成的“非典”档案689卷。

2005年，成立“档案服务中心”。接收征集区政府37个部门的档案5714卷（册）实行集中统一管理；接收到期应入馆单位档案393卷。

2006年，区档案局为充实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征集和接收文书、会计、婚姻等三个门类档案15 228卷（件），征集图书资料、光碟、牌匾、奖状证书16件（册）。

2007年，接收文书档案8634卷（件），其中以卷归档档案848卷，以件归档档案7786

卷（件），征集回全区各单位照片、光碟、书刊汇编、名人、名企、名胜等档案资料356件（册）。

2008年，接收青山区民政局2002—2007年婚姻档案、青山区会计核算中心2002—2008年会计档案、青山公证处1985—2006年公证档案、青山区经贸局禽流感档案，共计56 945卷（件）。

截至2010年，青山区档案馆的馆藏档案总量达123 254卷（件）。

二、档案的鉴定

1998年，区档案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及有关规定，对馆藏档案资料进行清理鉴定。以解决馆藏档案数量增加无法容纳问题。对青山路街道办事处、自由路街道办事处等单位的部分全宗过期会计档案进行鉴定后，完备手续统一进行销毁。并对库房中需要延期销毁的档案作出文字说明。

2005年，区档案局经过鉴定和整理对馆藏档案进行分库管理。

2007年，区档案馆成立档案资料鉴定领导小组，编制各类登记表和检索目录，并对馆藏档案进行了详细登记、清点、鉴定。

三、档案利用和开放

1991年，查阅、利用档案仅为49人次。1995年，利用档案达到143人次，提供案卷526卷，摘抄、复印档案163张。1999年，档案利用为294人次，查阅档案资料826卷。2001年，档案利用为324人次，查阅档案资料1477卷次。

2003年，区档案局成立现行文件服务中心，并正式向社会开放，现行文件服务中心是向百姓提供政策性现行文件的场所。当年，档案利用者为576人次，查阅档案资料2869卷次。

2005—2006年，由于青山区开展编撰《包头市青山区志》的编史修志工作，档案利用人数和卷次都有所增加，档案利用者达到948人次，查阅档案资料5905卷（件）次。

2007年，档案利用者为578人次，查阅档案资料3011卷（件）次。

2008年，档案利用者为602人次，查阅档案资料3175卷（件）次。

2009年，档案利用者为681人次，查阅档案资料3175卷（件）次。

2010年，档案利用者为712人次，查阅档案资料3843卷（件）次。

每年，区档案馆都会按有关规定对建区以来自形成之日起满三十年的档案向社会进行开放。1991—2010年，共开放32个全宗1498卷档案。

四、档案的统计

2002年，建立区档案专业人员数据库，并根据各基层单位的实际情况调整数据，建立健全登记、统计台账。如：人员、经费、设备台账、全宗花名册、全宗单、案卷目录登记簿、档案收进移出登记簿、档案资料利用及效果登记、统计簿，馆藏资料总、分目录、档案抢救登记簿等30余种。并根据各种登记、统计资料，编写相应的分析资料，为馆内各项业务工作的开展提供依据。

五、档案的编研

1991年，区档案局编研股成立，编研工作纳入档案馆年度工作计划和长远工作规

划。

1991年，为了让更多的人直观地了解档案工作，编写11万多字《青山区档案馆指南》。

1992年，编写中共青山区委（1987—1988），中共青山区人民政府（1986—1987）大事记，续写《青山区（1986—1990）档案馆史》，并修改部分全宗介绍。

1993年，编写《青山区历届人民代表大会简介》、《青山区历届政治协商会议简介》。

1994年，编写青山区计生局、卫生局等12个全宗单位的历史考证。

1995年，编写自由路办事处、教育局等29个全宗单位的历史考证，续写1991—1995《青山区档案馆馆史》。

1996年，制定《青山区档案事业发展“九五”计划》，

1997年，编写《1986—1996年青山区档案局大事记》，创办《青山档案》，共编辑6期，后因发文不符规定停办。同年，机构改革，撤销编研股。

1998年，编辑《青山区企业改革材料汇编》制定《青山档案系统‘三五’普法宣传教育规划》。编辑《青山档案》6期，完成12万字的《中共青山区委大事记》、《青山区人民政府大事记》。

1999年，续写1996—1999年《青山区档案馆馆史》。

2001年，编写《青山档案志》及《青山区档案局大事记》。

2002年，续写区档案局大事记及组织机构改革。

2007年，编写2005—2007年青山区档案局大事记、青山区档案局组织机构沿革，重新编写1956—2007年《包头市青山区档案馆指南》。

2008年，编制《包头市青山区教育机构专题概要》、《包头市青山区卫生事业单位专题概要》、《包头市青山区城区建设专题概要》以及《包头市青山区商业服务业专题概要》、《包头市青山区政府工作报告》等编研材料。2009—2010年，重新编写区财政局、民政局、司法局、审计局、就业服务局等多个全宗单位的基础数字汇集及《包头市青山区政府工作报告汇编》。这些汇编材料对青山区的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发挥巨大的作用。

第四节 业务指导与培训

一、业务指导

1991年起，在每年年初举办各类档案业务培训班，以提高各机关、企事业单位档案人员的专业水平。截至1996年，区档案局按照档案管理升级验收标准，指导升级达标单位40余个（包括重复升级数）其中，晋升内蒙古自治区一级档案管理11个；晋升内蒙古自治区二级档案管理37个；晋升内蒙古自治区三级管理3个。

1997年，内蒙古自治区档案局下发《内蒙古自治区盟、市、旗县（市区）机关档案工作目标管理考评办法》（简称《新标准》），细化、规范升级标准，区档案局依照

《新标准》要求，对1996年以前认定等级的11个单位，重新认定并获得原有等级；晋升自治区档案工作目标管理特级单位1个；晋升内蒙古自治区档案目标管理一级单位9个；晋升内蒙古自治区目标管理二级单位1个；晋升国家二级档案目标管理的科技事业单位1个；晋升省部级档案目标管理企业单位1个。

2002年，根据《内蒙古自治区盟市、旗县综合档案馆档案利用核标准》开展档案利用服务考核工作。青山区国税局、区环卫局、中国人寿保险青山支公司、青山区人民检察院的档案利用服务考核工作被评为优秀单位。

2003年，区档案局对区属企业档案管理状况进行摸底调查并在内蒙古电三建公司召开全区企业档案工作现场会；同年，包头市商业银行繁荣支行、青信支行、鑫源支行档案目标管理晋升为省部级。

2003—2005年，指导万青路法律服务所、包头市商业银行繁荣支行、青信支行等7家单位，建立信用档案。

2005年，指导公平拍卖有限责任公司档案管理，经过考核达到自治区优秀等级。

2006年，小尾羊餐饮连锁有限公司档案管理工作晋升自治区级，成为包头市餐饮业首家档案管理工作晋级企业。

2007年，青山区消防支队特勤大队、青山区消防大队晋升为档案目标管理特级单位。

2008年，蒙牛乳业公司包头分公司晋升为自治区级档案管理机构。

截至2010年，档案目标管理工作中，有3个单位晋升自治区三级，15个单位晋升自治区二级，47个单位晋升自治区一级，17个单位晋升自治区特级，14个企业晋升为自治区级，1个科技事业单位晋升为国家二级，6个科技事业单位晋升为自治区级。

二、档案培训

1991年，为提高档案管理人员的综合素质，区档案局制定《青山区档案局“八五”期间关于开展档案人员业务培训工作的安排意见》，并按照《安排意见》，结合工作实际，举办业务培训班3期。“九五”以后，培训工作进一步加强，每年都会针对定、升级和目标管理工作举办2期业务培训班，并要求所有新上岗的档案员必须参加包头市举办的岗位培训班。

1991—2010年，加强档案教育培训工作，区档案局制定档案教育规划、工作制度、年度计划，并将档案人员的培训教育纳入区档案事业发展规划目标。

第五节 依法治档

一、行政执法监督

区档案局坚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及其实施办法等现行法律法规管理档案事业，并把档案行政执法检查作为依法管理档案事业的重要手段。每年都会制定年度执法检查的工作安排和细则，由档案部门联合青山区人大教科文卫委、青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青山区司法局组成执法检查组，深入各单位进行档案执法检查。对检查中所发现

问题，除限期责令整改外，还在全区通报。

二、档案法制宣传

区档案局为加强档案管理，利用颁布《内蒙古自治区档案条例》、《档案法》的周年之际，每年在3月和9月期间举办形式多样的档案宣传活动。并利用下基层对档案工作进行指导的机会，宣传《档案法》及其实施办法等法律法规。

第六节 档案信息化建设

为加强档案管理的信息化基础建设，1991—1995年，档案馆先后派专人学习计算机管理及复印技术，并购置复印机、微机各1台。2000年，购置微机、打印机、数码照相机、刻录机各1台，提升档案的管理水平。2003年，购置扫描仪、激光打印机、传真机等先进设备各1台，安装科怡2000档案管理软件。

2005年，使用内蒙古自治区统一的办公自动化软件和标准。开展档案管理局域网建设。

2006年，与深圳科怡公司（专业从事档案数字化建设的企业）合作，对原有的档案数据库软件进行升级。

2007年，根据《全国档案信息化建设实施纲要》、《内蒙古自治区档案信息化建设实施方案》文件精神、包头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批转关于《加快包头市档案信息化建设实施意见的通知》要求，制定《青山区档案局档案信息化建设实施方案》。区档案局规范档案管理软件，统一使用国家档案局推荐档案管理软件，进行档案信息资源库建设，保证档案信息处理、传递、交换通畅，实现档案信息资源共享。

2008—2010年，是档案工作信息化飞速发展的时期，区档案局借助党政大楼局域网联网，在每台机器上安装档案数据库专业系统；建成覆盖机关大楼的档案录入查询管理系统；建立声像多媒体档案库；加大对档案检索条目数据库的录入量；实现区政府办公大楼电子文档和纸质文档接收的“双轨制”（即在接收实体档案入馆时，同时接收相应的电子档案和目录）；在政府综合门户网站建立窗口，在互联网公开信息目录开放档案，开展对公众档案信息网上查询服务；建成拥有40多个客户端档案的管理网络；建立档案馆内的局域网和在互联网上的档案管理应用系统，实现婚姻及部分文书档案查询的“一键化”管理。

第四章 史志编纂

第一节 组织史编纂

一、《中国共产党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组织史资料》（1956—1987）

该组织史资料由区委组织部牵头，档案馆协作配合，成立编辑组，具体完成征编工作。1990年5月印刷，内新图出准字（89）第153号，16开，12万字，内部出版。收集整理了青山区自1956年8月建立至1987年底党的系统、政权系统、地方军事系统、统一战线系统、群众团体系统等五大系统中，部、局（科）、委、办以上机构31年来的沿革变化和领导成员变动情况。

二、《中共包头市青山区组织史资料续编》（1988年1月至1994年12月）

该组织史续编收集整理了青山区自1988年1月至1994年12月的党、政、军、统、群各系统组织史资料。

第二节 地方志编纂

一、机构

1981年4月，根据上级指示，由区政协文史委员会兼做志史工作。1983年3月，按照上级要求，正式成立包头市青山区志史办公室（以下简称区志史办）。1997年，根据《关于包头市青山区政府办所属事业单位“五定”方案的批复》（青编发〔1997〕31号）文件精神，区志史办为政府办所属相当副科级事业单位，核定副科级领导职数1名，事业编制2名，经费实行全额拨款。2008年12月10日，根据《关于增核青山区志史办编制的批复》（青机编发〔2008〕120号）文件精神，同意为区志史办增核3名全额事业编制，调整后，编制总数为5名。2010年6月23日，根据《关于增核青山区志史办编制的批复》（青机编发〔2010〕12号）文件精神，同意为区志史办增核7名编制，从全区事业编制总额中调剂。

二、区志编纂

首部《包头市青山区志》（上限力溯往古，下限至1990年），主编郭建光，内蒙古人民出版社2007年7月出版，16开，150万字，附图片50页，印3000册。

2011年2月，匡宾任区志史办主任。2012年6月，郝永旺任区志史办主任。2013年11月，按照《关于加快推进全区第二轮修志工作的通知》（内政字〔2011〕206号）要求，经区委、区政府研究同意，印发二轮修志编纂方案（青党发〔2013〕86号），启动《包头市青山区志（1991—2010年）》编纂工作，由郝永旺全面负责。历经前期筹备和篇目制

定，资料收集、筛选、整理，初稿编纂、修改、补充，评审验收和印刷出版4个阶段。期间，2014年10月，张俊峰任区志史办主任；2014年12月，张海军任区志史办主任；2015年11月，张楚帆任区志史办主任，但为了工作开展的延续性，仍由郝永旺全面负责续志编纂工作，直至出版发行。

第三节 部门志编纂

《青山政协志（1984—2007）》，主编齐恒，2007年内部出版发行，16开，230万字，附图片23页，印1500册。志书上起1984年，下至2007年，详实记述23年间政协青山区委员会的主要工作活动及组织发展，并摘录全会文件及有关规章制度等资料。

第四节 年鉴编辑

1999—2010年，为《内蒙古年鉴》提供青山区部分资料约4万余字。

1999—2010年，为《包头市年鉴》提供青山区部分资料约4万余字。

